**第十三届中国（徐州）园林博览会项目基础配套及公共绿化工程-绿化种植劳务工程投标知悉书**

我方已知悉本项目招标文件如下条款内容：

一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1.9.1条款，为避免投标人因对现场环境不熟悉而造成中标后产生不必要的纠纷，投标前各投标人必须**踏勘项目现场**，并得到项目部的踏勘证明。踏勘证明文件格式详见附件，须项目部签字确认，并放入投标文件中。

二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3.2.1条款，本项目**投标报价**采用工程量清单报价法。

三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3.4.1条款，本项目**投标保证金**的金额: 壹万元。

四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7.3.1条款，本项目不要求提供**履约担保**。

五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10.1条款，本项目**最高投标限价**：招标控制价为 95.7759万元（超过此报价招标人不予接受）。

六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10.7条款，本项目**计税方法**：一般计税方法，投标报价按9%的增值税税金考虑计入，最终合同签订时以中标人实际可提供的开票税率调整修正合同价格。

七、付款方式：甲方每月按月进度款审批价的【70】%支付；工程整体完工经甲方验收合格支付至初步结算价的【85】%（跨年度工程可进行年度完成工作量初步结算，含养护的绿化工程可在施工完成、养护完成后分别进行初步结算）；工程整体经发包人验收合格后支付至甲方审计部审定结算额的【95】%；余款自发包人验收合格之日起满1年无息支付。支付方式：银行转账、电汇及承兑等。

八、苗木成活率要求：名贵苗木考核成活率要求100%（苗木单价超2万元品种），乔木考核成活率要求95%（20cm以上乔木成活率97%）,灌木、地被考核成活率93%，水生考核成活率100%，养护结束后点交，超额死亡苗木不计种植及养护费并按种植、养护费用4倍扣罚，且需按要求进行补植（甲供苗木）。

九、我方已认真阅读并充分知悉招标文件中关于真实性承诺书、廉洁承诺书、农民工工资保障承诺书、非挂靠、非转包承诺书及无围标、串标行为承诺书内容，我方承诺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。

**以上条款为招标文件重要条款，投标人在投标前须认真阅读并完全响应。如未响应或有偏差，该投标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。**

投标人名称： （盖章）

知 悉 人： （签字）

日 期： 2021 年 月 日